總目 **49** – 食物環境衞生署

管制人員：食物環境衞生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預算	**44.042** 億元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2 578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2 576 個，減幅爲 2 個	**24.143**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3 個 首長級職位。	
非經常帳承擔額結餘	**3,91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食物安全及公共衞生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衞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綱領**(2)**環境衞生及有關服務 綱領**(3)**街市及小販管理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32：環境衞生(衞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綱領**(4)**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衞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32：環境衞生(衞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詳情

綱領**(1)**：食物安全及公共衞生

	2001-02 (實際)	2002-03 (核准)	2002-03 (修訂)	**2003-0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65.6	409.1 (+11.9%)	391.1 (-4.4%)	**406.7** **(+4.0%)**

宗旨

2 宗旨是確保可供市民食用的食物對人體無害、衞生及安全，並透過檢驗和管制食用動物，以及有效的防治蟲鼠工作，保障市民的健康。

簡介

3 工作包括：

- 在食物鏈中的各個環節進行食物監察工作，並採取執法行動；
- 確保預先包裝發售的食物有正確的標籤；
- 向業界推廣「食物安全重點控制」方法，並鼓勵業界採用以該方法爲本的食物安全計劃；
- 對食物進行風險評估，並及時向市民提供資料；
- 調查和處理食物事故；
- 管制高風險食物的入口，簽發出口食物的衞生證明書；
- 管制食用動物的入口；
- 巡視和檢驗持牌屠房及批發市場內的食用動物；
- 在持牌屠房提供肉類檢驗服務；
- 對影響市民健康的蟲鼠進行風險評估；
- 採取防治措施，防止媒傳疾病的傳播；以及
- 調查媒傳疾病的事故。

4 二〇〇二年的服務表現目標已經圓滿達到。

5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計劃)**
接獲有關野味、肉類及家禽入口的申請後，在 5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98**
接獲有關牛奶及奶類製品入口的申請後，在 13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98**
接獲有關冰凍甜點入口的申請後，在 13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98**
接獲有關出口或轉口食物衞生證明書的申請後，在 13 個工作天內完成處理程序(%)	98	100	100	**98**
在文錦渡食品管制中心檢查運載蔬菜的車輛(車輛百分比)	98	100	100	**98**
透過化驗食物樣本監察食物(每年的食物樣本化驗數目按每千人口計算)	8	8	8	**8**
接獲食物不宜供人食用的報告後，在 24 小時內展開調查(%)	100	100	100	**100**
接獲有關食物標籤的投訴後，在 3 個工作天內展開調查(%)	100	100	100	**100**
接獲有關出口動物製食品衞生證明書的申請後，在 3 個工作天內簽發證明書(%)	98	100	100	**98**
在文錦渡檢查運送家禽的車輛(車輛百分比)	98	100	100	**98**
爲豬隻進行乙類促效劑的檢驗(豬隻批數百分比)	98	100	100	**98**
巡視出口食用動物到本港的農場(農場數目)†	20	—	20	**20**
接獲有媒傳疾病的報告後，在 24 小時內實行防治蟲鼠措施(%)	100	100	100	**100**
接獲有關蟲鼠的投訴後，在 7 個工作天內處理(%)	100	100	100	**100**

† 二〇〇二年新增的目標。

指標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預算)**
處理野味、肉類及家禽入口申請的數目	4 191	3 969	**4 000**
處理牛奶及奶類製品入口申請的數目	160	176	**180**
處理冰凍甜點入口申請的數目	126	180	**180**
簽發出口／轉口食物衞生證明書的數目	86	153	**150**
在文錦渡食品管制中心檢查運載蔬菜車輛的數目	75 353	67 075	**67 000**
化驗食物樣本的數目†	56 526	55 515	**56 000**
檢查標籤的數目	58 230	56 493	**56 500**
「食物安全重點控制」研討會／工作坊的數目	26	26	**25**
簽發出口動物製食品衞生證明書的數目	61	57	**60**
在文錦渡檢查運送家禽車輛的數目	15 923	15 340	**15 400**
測試家禽血液樣本的數目(以証實有否 H5 禽流感抗體)	235 528	269 790	**270 000**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預算)**
測試食用動物的樣本數目(以証實有否含有殘餘禽畜藥物)†	86 698	71 689	**72 000**
在建築物放置鼠餌的次數	58 724	70 450	**70 000**
捕鼠的次數	3 247	2 965	**2 900**
消除蚊蟲滋生地的數目	26 226	62 977	**62 900**
進行防治蟲鼠調查的次數	2 757	3 606	**3 600**

† 在二〇〇三年修訂的指標，以反映工作範疇的轉變。有關的實際數字已相應修改。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6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內，食物環境衞生署將會：

- 徵詢公眾對推行營養成分標籤制度的意見；
- 加強監察登革熱病媒的情況；以及
- 加強管制食用動物體內的殘餘禽畜藥物。

綱領**(2)**：環境衞生及有關服務

	2001-02 (實際)	2002-03 (核准)	2002-03 (修訂)	**2003-0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346.2	2,793.8 (+19.1%)	2,438.4 (-12.7%)	**2,456.0 (+0.7%)**

宗旨

7 宗旨是提供良好的環境衞生服務及設施，以及透過發牌制度和規管領有牌照的食物業處所，保障市民的健康。

簡介

8 工作包括：

- 提供有效率和有效的公眾潔淨服務，包括清掃街道、收集家居垃圾，以及管理公眾潔淨設施(如公廁及垃圾收集站)；
- 巡視食物業處所，簽發有關牌照，並對無牌及不衞生的處所採取執法行動；
- 處理酒牌申請，並爲酒牌局提供行政服務；
- 管理殯儀館、私人游泳池，商營浴室、公眾娛樂場所及厭惡性行業的發牌事宜，並就有關活動採取執法行動；
- 管理火葬及土葬設施，包括公眾墳場、火葬場及靈灰安置所；以及
- 消除環境方面的滋擾，包括冷氣機滴水、滲水及環境衞生黑點。

9 二〇〇二年的服務表現目標已經達到。食物環境衞生署公布了有關露天座位的發牌政策，並正推行非食肆食物業處所發牌制度顧問研究的建議。食物環境衞生署已向「衞生督導員」提供超逾 240 個的免費培訓課程。此外，食物環境衞生署已擬定各項工作安排，以配合於二〇〇三年年初推行「以風險評估爲本」的食物業處所分級和巡查計劃，並改善違例記分制度。

10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計劃)**
潔淨服務				
在上午九時前完成主要街道的首輪清掃服務(%)	97	98	100	**99**
食物業處所的發牌事宜				
食肆牌照的《發牌條件通知書》在申請審查小組會議席上發出(%)†	98	99	100	**99**
食物業牌照在確定處所符合規定後 7 個工作天內簽發(%)	98	99	100	**99**

	目標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計劃)**
食肆及其他食物業處所的暫准牌照在收到認可的《符合規定證明書》後 7 個 工作天內簽發(%)	98	99	100	**99**
酒牌在酒牌局批准後 5 個工作天內簽發予有牌食肆(%)	98	100	100	**100**
殯儀館、私人游泳池、商營浴室、厭惡性行業、公眾娛樂場所的發牌事宜				
《發牌條件通知書》在取得有關部門覆實有關事項後 7 個工作天內發出(%)	98	99	99	**99**
牌照在確定處所符合規定後 7 個工作天內簽發(%)	98	99	99	**99**
墳場及火葬場				
申請人可於 15 天內預訂火葬服務(%)	98	100	100	**98**
在接獲申請當天即可編配墓地／葬位(%)	98	100	100	**98**

† 在二〇〇三年修訂的目標，以反映有關發出《發牌條件通知書》的新安排，即在證實有關處所符合發牌條件後，會在申請審查小組會議席上向申請人發出該通知書，而不是在會議舉行後的 6 個工作天內。

指標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預算)**
垃圾總收集量(公噸)	2 176 764	2 173 522	**2 200 000**
由清渠車收集的淤泥總數量(公噸)	17 946	13 258	**7 800**
食肆牌照的數目	9 405	9 660	**9 700**
其他與食物有關的牌照的數目(如酒牌、食物製造廠牌照和烘製麵包餅食店牌照)	12 808	13 266	**13 300**
售賣限制出售食物許可證的數目(如壽司和牛奶)	4 952	5 207	**5 200**
申領食物業牌照的數目	2 302	2 502	**2 500**
申領售賣限制出售食物許可證的數目	1 589	1 116	**1 120**
巡視食物業處所的次數	403 408	429 269	**300 000**
突擊掃蕩非法屠宰牲口活動的次數	444	462	**460**
檢控食物業處所的次數			
持牌食物業處所	4 411	3 675	**3 600**
無牌食物業處所	2 818	2 306	**2 600**
暫時吊銷／取消食物業牌照的數目	255	234	**240**
「衞生督導員」課程／研討會的次數	41	250	**240**
申請私人游泳池、公眾娛樂場所等牌照的數目	68	106	**100**
巡視私人游泳池、公眾娛樂場所等地方的次數	14 827	16 160	**15 000**
土葬數目			
棺葬	1 537	1 883	**1 900**
金塔	758	773	**700**
火葬數目			
遺體	26 933	28 434	**29 000**
骨殖	4 826	4 581	**4 600**
簽發撿拾骨殖許可證的數目	6 985	5 842	**5 500**

二〇〇三年〇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內，食物環境衞生署將會：

- 保持公眾地方、繁忙街道和公廁的整體清潔；
- 繼續對亂拋垃圾的人士採取執法行動；
- 實施「以風險評估爲本」的食物業處所巡查制度；
- 繼續向「衞生督導員」提供免費培訓，以推廣「衞生經理／督導員計劃」；
- 繼續加強管制無牌食物業處所和對公眾健康造成即時危害的食物業處所；
- 繼續加強管制活家禽、冰鮮家禽、供生吃的食物及冰鮮肉類的售賣，以確保食物安全；
- 跟進規範「私房菜館」的問題；以及
- 出版有關持牌食物業處所巡查標準的《食物衞生守則》。

綱領**(3)**：街市及小販管理

	2001-02 (實際)	2002-03 (核准)	2002-03 (修訂)	**2003-0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452.4	1,481.4 (+2.0%)	1,483.0 (+0.1%)	**1,500.9 (+1.2%)**

宗旨

12 宗旨是保持公眾街市清潔衞生，以及管制街頭擺賣活動。

簡介

13 工作包括：

- 管理和保養公眾街市；
- 巡視街市，確保街市清潔，檔戶遵守租約的條件及規定；
- 管制街頭擺賣活動及因店舖擴展擺賣範圍而造成的阻礙；
- 管理持牌小販攤位、小販認可營業地點及小販市場；以及
- 採取執法行動。

14 二〇〇二年的服務表現目標大部分已經達到。劃一街市檔位租金調整機制的檢討工作已經完成。食物環境衞生署會於二〇〇三年再與立法會商討建議的劃一租金調整機制的安排。凍結租金的措施亦再延長一年，至二〇〇三年十二月爲止。

15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計劃)**
每日最少清洗公用地方 3 次的街市 (%)	100	100	100	**100**
租出檔位(%)	84	82	80	**80**
回應樓宇密集地區有關無牌小販擺賣活動投訴所需時間(分鐘)	30	26	25	**26**

指標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預算)**
持牌小販的數目			
固定攤位小販	7 798	7 569	**7 300**
流動小販	1 076	1 006	**820**
估計無牌小販數目	4 005	3 635	**3 500**
小販事務隊掃蕩行動的次數	84 713	82 053	**82 000**
與其他部門聯手對付無牌小販的行動的次數	1 066	1 234	**1 200**
小販黑點數目	78	71	**69**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6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內，食物環境衞生署將會：

- 考慮實施劃一街市檔位租金調整機制；

- 加強公共街市的設施和管理，包括展開改善工程和外判部分街市的管理工作；以及
- 實施小販管理工作全面檢討報告餘下的建議，例如有關小販事務隊的結構和人手需求。

綱領**(4)**：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2001-02 (實際)	2002-03 (核准)	2002-03 (修訂)	**2003-04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4.5	46.0 (+33.3%)	42.1 (-8.5%)	**40.6 (-3.6%)**

宗旨

17 宗旨是透過公眾參與和多媒體宣傳活動，推廣食物安全和保持環境衞生的信息。

簡介

18 工作包括：

- 加強市民對食物安全的認識，並使消費者能作出知情的選擇；
- 教育市民，在保持居住環境清潔衞生方面他們所須負的責任；以及
- 籌辦爲不同對象而設的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以推動市民參與和支持「清潔香港」的活動。

19 二〇〇二年的服務表現目標已經達到。食物環境衞生署除致力舉辦「清潔香港」活動外，並邀請區議會、領事館、非政府機構、學校和社區團體參與，又鼓勵區議會和區內志願團體透過區議會資助計劃和清潔香港資助計劃，自行舉辦清潔和推廣活動。此外，食物環境衞生署亦推出爲學校而設的教育活動，包括前往學校舉辦環境衞生和食物安全的講座及專題計劃比賽。

20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計劃)**
籌劃公眾參與活動所接觸的機構數目	35	35	35	**35**
籌劃講座所接觸的學校數目	100	100	820	**820**
收到外界要求提供食物安全及環境衞生資料／要求舉辦講座後，在 1 星期內作出回應(%)	100	100	100	**100**
廣告推廣計劃	1	1	1	**2**

指標

	2001 (實際)	2002 (實際)	**2003 (預算)**
公眾參與活動的數目	22	29	**29**
公眾研討會數目	50	1 000	**1 000**
以學校爲對象的外展活動數目	20	20	**20**
學校講座數目	100	840	**840**
電視宣傳短片系列	1	5	**3**
電台宣傳聲帶系列	1	6	**4**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1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內，食物環境衞生署將會：

- 教育市民在確保食物安全方面所擔當的角色和須負的責任；
- 教育市民採取適當措施預防蚊子滋生及傳播登革熱；
- 籌辦及支持公眾參與活動，以宣傳清潔香港及切勿亂拋垃圾的信息，並喚起公眾保持居住環境清潔衞生的意識；
- 推行及持續舉辦爲不同對象而設的多媒體宣傳計劃及活動，以便在各個社會階層推廣「清潔香港」的信息；以及
- 實施爲期兩年的計劃，透過外展活動，向學生、長者及新來港人士推廣衞生教育。

財政撥款分析

	2001-02 (實際) (百萬元)	2002-03 (核准) (百萬元)	2002-03 (修訂) (百萬元)	**2003-04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衞生	365.6	409.1	391.1	**406.7**
(2) 環境衞生及有關服務	2,346.2	2,793.8	2,438.4	**2,456.0**
(3) 街市及小販管理	1,452.4	1,481.4	1,483.0	**1,500.9**
(4) 公眾教育及市民參與	34.5	46.0	42.1	**40.6**
	4,198.7	4,730.3 (+12.7%)	4,354.6 (-7.9%)	**4,404.2 (+1.1%)**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560 萬元(4.0%)，主要計及應付登革熱所需的額外撥款。

綱領**(2)**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60 萬元(0.7%)，主要計及二〇〇二至〇三年推行新增服務及改善服務的全年開支、在新發展地區提供潔淨服務所需的撥款，以及加強可循環再造廢物回收服務所需的撥款。部分增加的開支因刪減 2 個職位及更換特別用途車輛的開支減少而得以抵消。

綱領**(3)**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90 萬元(1.2%)，主要計及管理新建公眾街市所需的額外撥款。部分增加的開支因公眾街市小型機器的非經常開支減少而得以抵消。

綱領**(4)**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50 萬元(3.6%)，主要因爲運作開支有所減少。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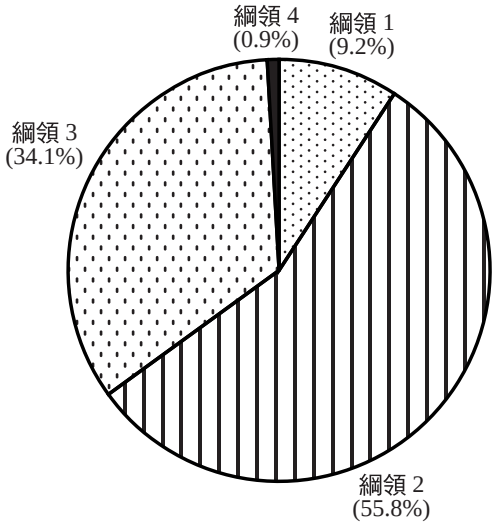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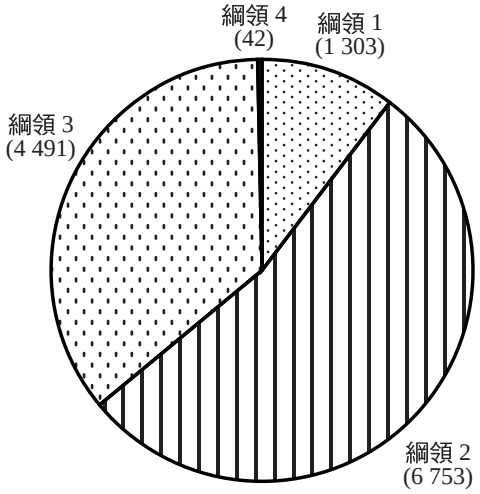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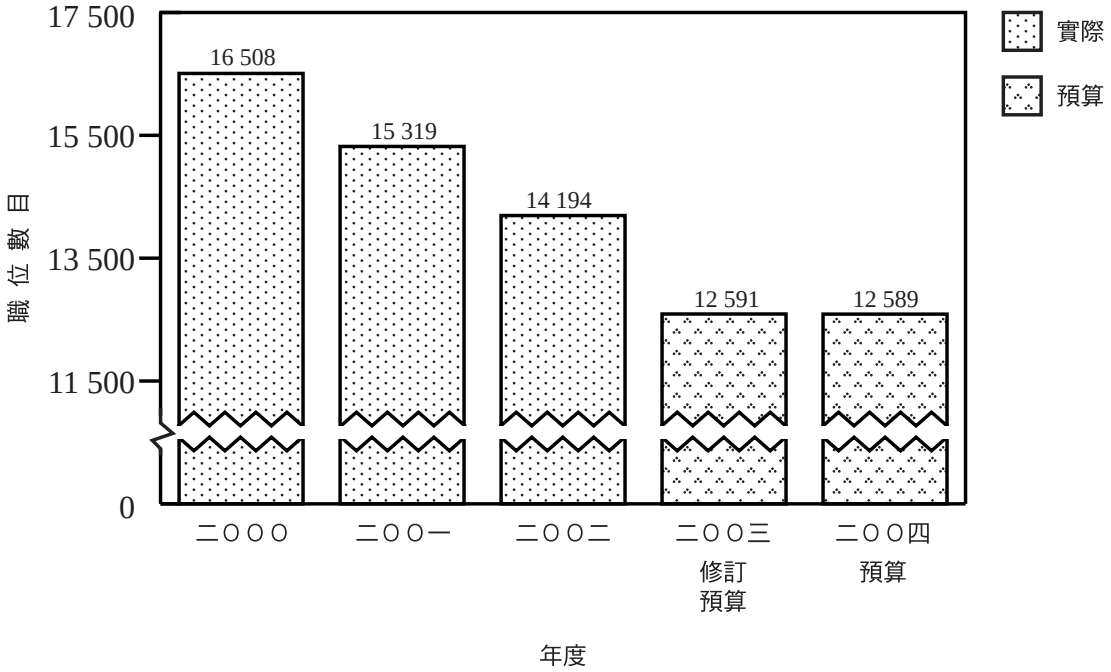

分目 (編號)		2001-02 實際開支	2002-03 核准預算	2002-03 修訂預算	**2003-04**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常帳				
000	運作開支	—	—	—	**4,383,033**
	薪金	2,891,203	2,860,899	2,627,147	—
	津貼	37,226	45,900	34,720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109,859	100,620	91,632	—
	一般部門開支	1,103,545	1,651,520	1,512,000	—
	經常帳總額	4,141,833	4,658,939	4,265,499	**4,383,033**
	非經常帳				
	I –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1,085	4,540	1,915	**4,390**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	53,083	60,728	63,875	**6,479**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總額	54,168	65,268	65,790	**10,869**
	II – 其他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2,691	6,099	23,323	**10,347**
	其他非經常開支總額	2,691	6,099	23,323	**10,347**
	非經常帳總額	56,859	71,367	89,113	**21,216**
	開支總額	4,198,692	4,730,306	4,354,612	**4,404,249**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食物環境衞生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爲 4,404,249,000 元，較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9,637,000 元，而較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205,557,000 元。

經常帳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4,383,033,000 元，用以支付食物環境衞生署的員工薪金及津貼，以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食物環境衞生署的人手編制有 12 591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會刪減 2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總值不能超過 2,414,334,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1-02 (實際) ($'000)	2002-03 (原來預算) ($'000)	2002-03 (修訂預算) ($'000)	**2003-04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891,203	2,860,899	2,627,147	**2,530,023**
– 津貼	37,226	45,900	34,720	**33,659**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109,859	100,620	91,632	**86,341**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	—	—	**756**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103,545	1,651,520	1,512,000	**1,732,254**
	4,141,833	4,658,939	4,265,499	**4,383,033**

非經常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6,479,000 元，較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57,396,000 元(89.9%)，主要是由於更換特別用途車輛及公眾街市小型機器所需的開支減少所致。

非經常帳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承擔額	截至31.3.2002止的累積開支	2002-03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005	爲特別用途車輛安裝電子行車記錄儀—第 II 期.....	2,625	—	—	2,625
	010	更換葵涌車廠的洗車機.....	2,600	—	—	2,600
			5,225	—	—	5,225
700		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001	因自願交回熟食小販牌照而發放的特惠金.....	9,960	780	1,200	7,980
	002	執行強制性取消流動小販牌照政策所需發放的特惠金.....	19,200	2,550	1,200	15,450
	008	公眾衞生及食物安全健康教育的推廣工作.....	7,136	—	2,931	4,205
	009	向受中環街市用地重建計劃影響的檔戶發放特惠金.....	23,321	—	17,121	6,200
			59,617	3,330	22,452	33,835
		總額.....	64,842	3,330	22,452	39,060